

长江水文宜昌科创中心项目勘察服务竞争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BDX-YC-2024014)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 宜昌市

一、招标条件

本长江水文宜昌科创中心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5 万元,招标人为宜昌市禹王水文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长江水文宜昌科创中心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6488.1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写字楼、物业管理用房、架空层、停车场 100 辆车位,配套绿化面积约 1900 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长江水文宜昌科创中心项目勘察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长江水文宜昌科创中心项目勘察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天,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湖北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信用信息”未被列入重点监管对象。(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所有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做好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

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本项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6.2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证书；

（提供证书原件彩色复印件及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3 年 9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原件彩色复印件加盖公章，分公司缴纳有效。退休返聘人员提供退休证和劳动合同原件彩色复印件，且劳动合同聘用时间能满足本项目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1. 获取方式：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住邦科技园 A 区 12 栋 2 单元 6 楼）；2. 竞争磋商文件领取方式：现场领取；3. 竞争磋商文件售价：300.00 元/份，售后不退；4. 报名须提交资料：携带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评标室（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住邦科技园 A 区 12 栋 2 单元 6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评标室（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 25 号住邦



科技园 A 区 12 栋 2 单元 6 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长江水文宜昌科创中心项目勘察服务潜在供应商应在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竞争磋商文件，并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BDX-YC-2024014
- 2、项目名称：长江水文宜昌科创中心项目勘察服务
- 3、采购方式：竞争磋商
- 4、项目预算（最高限价）：15 万元
- 5、采购内容：项目勘察（地质钻孔、地质坑探与槽探、取样、试验、资料收集整理等）以及配合采购人通过地勘审查、初步设计审批、施工图图纸审查以及设计、施工阶段及竣工验收阶段的补充勘察等后期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竞争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起 60 天内完成勘察工作（20 天内完成初步勘）。
- 7、质量要求 勘察工作必须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及相关规范进行，勘察报告应满足施工图设计要求和有关规范、规程要求，并满足相关专业机构或政府主管部门审查审批要求。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否
- 9、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10、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 1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二、申请人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天，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



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湖北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信用信息”未被列入重点监管对象。(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所有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做好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审。)

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等政策。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本项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6.2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证书；

(提供证书原件彩色复印件及单位为其缴纳的2023年9月以来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原件彩色复印件加盖公章，分公司缴纳有效。退休返聘人员提供退休证和劳动合同原件彩色复印件，且劳动合同聘用时间能满足本项目要求。)

三、竞争磋商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从2024年3月18日至2024年3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工作日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25号住邦科技园A区12栋2单元6楼)

3、竞争磋商文件领取方式：现场领取。

4、竞争磋商文件售价：300.00元/份，售后不退。

5、报名须提交资料：携带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6、本项目不设置磋商保证金。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年3月2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评标室。
-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磋商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关注本次磋商过程中发布的变更公告或澄清修改文件中的相关信息。

五、磋商时间和地点

- 1、磋商时间：2024年3月2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2、磋商地点：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评标室（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25号住邦科技园A区12栋2单元6楼）。

六、公告发布的媒体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宜昌市禹王水文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辰亮

联系电话：13872465040

联系地址：宜昌市胜利四路15号

代理机构：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施清波、冯伟

联系电话：13659825682、13872481112

联系地址：宜昌市西陵区西湖路25号住邦科技园A区12栋2单元6楼

湖北大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5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宜昌市禹王水文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宜昌市胜利四路15号



